

证券代码：874300

证券简称：迅达药业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亮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董事会的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全体董事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报告的度财务预算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对 2025 年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，并结合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情

况，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，编制了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25-003 号公告、2025-004 号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一刚、万方全、温世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详见同日发布的

2025-014 号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出于审慎原则，并为了更好地保护股东的利益，公司对 2024 年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。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25-005 号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一刚、万方全、温世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李亮、李龙健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25-006 号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一刚、万方全、温世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25-007 号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一刚、万方全、温世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:00 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